2020年度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部门决算

公开时间：2021年10月15日

目录

1.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工矿商贸、煤炭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综合应急防灾减灾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并落实，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全县应对较大及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负责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规定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法依规统筹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七）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相关规定负责消防工作，组织和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八）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九）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和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市下拨及县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依法行使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级有关部门和各乡镇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一）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县级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协助市应急局做好中央、省、市在通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承担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等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

（十三）拟订煤炭产业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按权限审核、上报煤炭项目并负责建设管理。负责煤炭生产协调和监督管理，煤炭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负责辖区内煤矿瓦斯等级鉴定的监管监察工作。

（十四）承担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依法监督检查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指导煤矿企业安全专项整治、安全标准化、瓦斯和水害防治及相关安全科技发展工作。

（十五）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六）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七）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八）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和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九）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

（二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二）职能转变。加强、优化、统筹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中国特色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县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坚守“一个底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今年以来，我局始终令紧工作主线，强化安全底线，筑牢安全防线，有力遏制灾害事故发生，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全年共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8起，同期持平，死亡7人，同比下降28.6%，直接经济损失480万元，同比下降16.7%。城乡火灾70起，同比下降8.57%，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零发生”。

**推进“两大体系”，工作机制不断完善**。**一是扎实推进清单制管理体系**。在全省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安排部署以来，统筹谋划，积极推进。县委、县政府将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作为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党政属地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的“头号工程”来抓，由县长亲自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县安委会召开了3次推进会，县安办、县级各部门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等方式，分级分类指导各乡镇、各部门推进各行业领域清单制管理工作。**二是调整完善“1+18大应急”指挥体系**。以县应急委员会为“中心”，调整完善县应急委、减灾委下18个专项指挥部领导机构和办事机构，设立应急委员会办公室（编制7个，其中主任1名正科级、副主任1名副科级）。积极协调督促各有关部门分工负责，确保各级各相关部门责任清晰、履职到位。8月，应急办主任王星朝被市安办评为2020年“最美应急人”。

**开展“四项行动”，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基本盘**。**一是开展助企业复工复产专项行动。**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全局党员干部坚决服从安排，冲锋在前，铆足干劲，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助企业复工复产，实现了单位、社区、个人疫情防控零问题，采取线上指导、线下服务等方式指导企业复工复产10家，其中矿山企业7家，烟花爆竹企业3家。向各乡镇、部门疫情防控点发放帐篷111顶，棉被201床，棉大衣108件，棉被裤41套。在疫情防控战线上有2人的先进事迹在巴中市应急局微信公众号深度报道。**二是开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由县安办牵头在全县范围内大力开展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物品、交通运输、煤矿、非煤矿山、建筑施工、消防安全、城乡公共安全、工贸行业、特种设备、人员密集场所等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坚决消除隐患存量、减少隐患增量，实现事故隐患动态清零，从源头上遏制事故发生。截至目前，成立检查组75个，组织各类专项检查150组次，检查各类生产企业725家，发现各类问题和隐患4750处（条），均已全部化解和整改结束。**三是开展安全生产“排险除患”集中整治行动。**成立5个专项督导组，联合县纪委监委、县融媒体中心，对33个乡镇，21个部门和25家重点企业进行集中督导检查，对存在的问题现场曝光。目前，曝光违法违规生产企业3家，不重视专项行动工作的乡镇和部门5个，约谈企业主要负责人11人，排查一般隐患2599项，均已整改完毕；下达整改意见699条，取缔非法加油点5处、烟花爆竹储存点11处，没收非法经营危险化学品（柴油）2.6吨，没收（销毁）非法经营烟花爆竹1800余件，停业整顿3家，罚款13余万元，查封企业1家。**四是开展“铸安2020”监管执法和危化品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时刻保持安全生产领域“打非治违”高压态势，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行为，严格事故调查和责任追究，违法者依法严惩，不手软不松劲，维护安全生产法治秩序。目前，共检查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共35家，查处各类隐患46项。下达执法文书200余份，立案查处14起，决定处罚金额170万元，收缴152 万元。

**强化“五项举措”，打开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新局面**。**一是建立应急防灾指挥调度系统**。建立县、镇、重点村（社区）和重点企业三级应急防灾指挥调度系统，重点实现灾情调度、业务培训和视频会议三大功能。该系统可实现点对点视频调度，在所有接入单位均可设置主会场，召开视频会议。此外，该系统还搭建了4G布控设备，并配备了应急发电机，确保停电停网情况下，灾害现场信息第一时间同步回传。**二是建强“六支”队伍**。建强5500余人的“6支”（综合救援队伍、专业救援队伍、骨干救援队伍、社会救援队伍、基层应急队伍、灾害信息员队伍）应急救援队伍，完成了5个乡镇消防救援中队、4个乡镇安全执法中队、27个村级应急救援站示范建设。完成了诺水河镇、广纳镇等两个乡村振兴安全保障示范镇创建工作和广纳镇老官庙社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三是突出联防联控工作机制**。主动与相邻的7个市县（区）签订《应急管理区域合作框架协议》，促进平台互动、资源共用、经验互学、灾害互救、成果共享，推动毗邻联动。积极加强与县级各部门的协调沟通，明确县、乡各部门职责和任务，推动横向互动。坚持防汛抗旱应急并重，积极采购设备50余万元，抓实了广纳、三溪片区农业生产抗旱应急供水，确保了农业增收。**四是加强基层应急能力提升**。出台《通江县突发事件应急指挥与处置管理办法》《通江县应急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明确有关部门应急管理职责的通知》等文件。向32个乡镇1个街道办事处添置应急救援装备。组织相关部门业务人员、乡镇工作人员共120余人参加基层应急管理能力提升培训。在空山镇、陈河镇、高明新区等地开展各类应急演练150余次。向铁溪、长坪镇等重灾乡镇下拨应急抢险资金10余万元，及时解决受灾群众困难。争取到中央自然灾害救灾专项资金665万元。救助困难群众（人口）100723人。**五是扎实开展全民防灾知识普及。**全年开展安全知识进乡村活动213场次，培训人数27500人，发放安全宣传资料16万余份；发放宣传物品20000余份；录制电视等媒体安全生产宣传专题节目32期，发布安全生产宣传信息1000多条。通过“农民夜校”、脱贫攻坚宣讲会等阵地，营造了良好的安全发展舆论环境和社会风尚，提升了全民安全应急意识和全县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局长张忠建被四川省应急管理厅表彰为“抗击重大自然灾害先进个人”。

1. **机构设置**

县应急管理局是系属县政府的正科级行政机构。根据县委编办文件精神，我局现有内设股室现有内设股室12个；通江县应急管理局下属二级单位9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其他事业单位6个。

1.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3117.15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900.47万元，增加了156.2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增加了一部分专项救灾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3117.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17.15 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3117.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98.80万元，占31.72%；项目支出2118.35万元，占68.2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117.15万元、支出总计3117.15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1900.47万元，增长156.20%。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收入、支出增加，主要为应急救灾专项资金。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17.1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900.47万元，增加了156.20%。增加的主要原因2020年是增加了一部分应急救灾专项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17.1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般公共服务（类）**1万元，占0.03%；**教育支出（类）**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73.34万元，占2.35%；**卫生健康（类）**47.24万元，占1.52%；**农林水（类）**143万元，占4.59%；**住房保障（类）**55.01万元，占1.7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2797.55万元，占89.7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117.15，完成预算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事业运行（款）人才引进（项）:2020年决算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2020年决算数为73.34万元，完成预算100%。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2020年决算数为47.24万元，完成预算100%。
4. 农林水（类）扶贫（款）其他扶贫（项）:2020年决算数为143万元，完成预算100%。
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决算数为55.01万元，完成预算100%。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应急管理（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2020年决算数为2797.55万元，完成预算100%。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76.1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12.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764.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9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万元，占50.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95万元，占49.3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5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5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1.95万元，**完成预算100%。**接待21批次，185人，共计支出1.95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19年减少1.64万元，减少45.68%。增加的原因是大部分公务接待与应急管理相关，属应急管理活动支出。**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通江县应急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43万元，比2019年增加2.43万元，增长81%，主要原因是森林防灭火职能划转，经费开支增加。

1.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县应急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通江县应急管理局共有车辆5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5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煤矿瓦斯监控平台、国家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水旱灾害防灾减灾、抢险应急、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执法能力建设、自然灾害救灾、因灾房屋倒损重建这8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这8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8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8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我局年度计划和安排，资金将合法合规使用，既保障了局机关正常运转，又有效对全县安全生产进行监管监察，及时处置安全生产类、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保障我县健康有序发展。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8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有效对全县安全生产进行监管监察，及时处置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以及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水旱灾害防灾减灾”“抢险应急”“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自然灾害救灾”“因灾房屋倒损重建”5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水旱灾害防灾减灾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6万元，执行数为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县委、县政府安排年度工作任务，及时开展隐患排查与治理，发现的主要问题：经费捉襟见肘。下一步改进措施：在有效完成工作的同时，精简开支，高质量完成工作。

（2）抢险应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42.8万元，执行数为4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最大限度减少受灾群众的损失，防止次生灾害的发生，得到上级领导和社会的认可，发现的主要问题：应急抢险设备配备较差，与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差距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设施设备，积极促进应急抢险能力建设。

（3）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470万元，执行数为4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工作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应急救灾物资略显数量少、品类不全。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建立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库

（4）自然灾害救灾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206万元，执行数为12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工作。

（5）因灾房屋倒损重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46万元，执行数为346万元，完成预算的346%。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人民群众住房财产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针对现在物价材料较高，灾后恢复重建的主体责任力度更大。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落实中央省市县委、县政府政策，有效完成县委、县政府安排年度工作任务，及时开展隐患排查与治理。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水旱灾害防灾减灾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通江县抗旱机动服务队是应急管理局直属事业单位。主要承担水旱灾害预警，制定专项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开展水旱灾害调查，安全排查。

**二、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我队有职工7名，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指导全县应急演练1次，承担全县水旱灾害排查与应急处置，预算支出3.6万元。我队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目标预算完成情况**

（一）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指导全县应急演练1次，承担全县水旱灾害排查与应急处置。

（二）目标质量完成情况。全面完成县委、县政府安排年度工作任务，及时开展隐患排查与治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开展应急演练和隐患排查，全县灾害救援能力将不断提高，实现全县重大灾害无人员死亡的目标，争取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好评。

|  |
| --- |
| 绩效目标自评表 |
| （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水旱灾害防灾减灾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张忠建13981669605 |
| 主管部门 | 通江县抗旱机动服务队 | 实施单位 |  |
| 资金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6 | 3.6 | 10 |  |  |
|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 3.6 | 3.6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指导全县应急演练2次，承担全县水旱灾害排查与应急处置22次。 | 按年初目标完成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实际值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全县应急演练（次） | 10 | 1 | 1 | 10 |  |
| 水旱灾害防灾减灾处置（次） | 10 | 10 | 12 | 10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全县应急演练 | 5 | 专家评价 | 通过 | 4 | 演练次数偏少，多实战演练。 |
| 水旱灾害防灾减灾处置 | 5 | 处置率〉90% | 91 | 5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全县应急演练 | 5 | 及时 | 及时 | 5 |  |
| 水旱灾害防灾减灾处置 | 5 | 及时 | 及时 | 5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全县抗旱服务人员及运行支出 | 5 | 100% | 100% | 5 |  |
| 全县水旱灾害防灾减灾 | 5 | 100% | 100% | 5 |  |
|  |  |  |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最大限度减少经济损失。 | 10 |  |  | 9 | 积极处置应对 |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减少人员和财产损失，实现社会和谐团结。 | 10 |  |  | 8 | 自然环境恶劣，政府加大投入 |
|  |  |  |  |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通过发布灾害预警和提早措施，减少地质灾害，有效保护生态环境。 | 10 |  |  | 8 | 预报不及时，增加科技设备投入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社会公众是否满意 | 10 | 满意度〉100% | 95% | 9 | 积极为群众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 **93** |  |

**附件2**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应急抢险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属于一级预算单位。行政机构1个，内设办公室、应急指挥股、风险防控和综合减灾股、政策法规股、火灾防治股、自然灾害救援股、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股、安全生产基础管理股、调查评估与统计股、规划和财务装备股、人事和培训股；下辖执法大队、煤矿瓦斯监控站、应急救援指挥中心、通江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水利电力抗旱服务队、抗旱机动服务队、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消防中队、诺水河风景区专职消防队9个部门。负责组织和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综合应急防灾减灾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并落实，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全县应对较大及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负责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规定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法依规统筹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相关规定负责消防工作，组织和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和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市下拨及县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二、预算资金使用情况**

（一）2020年，县财政预算应急抢险专项资金42.8万元，主要用于突发自然灾害的应急物资采购、运输搬运、仓库租金、临聘司机工资、车辆运行维护费、抢险职工差旅费等，资金使用，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二）组织实施情况。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应急抢险资金依据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设置机构、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预计目标完成情况**

（一）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突发自然灾害的应急物资采购、运输搬运、仓库租金、临聘司机工资、车辆运行维护费、抢险职工差旅费等，得到社会和受灾群众认可。

（二）目标质量完成情况。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应急抢险将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最大限度减少受灾群众的损失，防止次生灾害的发生，得到上级领导和社会的认可。

（三）目标进度完成情况。

根据我局2020年度年度计划，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我局一定完成全年目标和任务。

**四、预计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通江县应急管理局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二是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和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市下拨及县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三是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四是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由于资金的限制和本县实际情况，且我县地处大巴山区，自然灾害频发，应急抢险设备配备较差，与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差距较大，在今后逐渐改进完善。

二是应急救援队伍在筹备建设中，人员还需进行相关培训，虽有一定基础，但与相关要求还有很大差距，后期还需要大量资金投入，改善和完善相关的设施设备配备。

**（二）相关建议。**

上级主管部门加大资金倾斜和相关业务能力培训指导，县委、县政府加大资金的投入，要求全社会都关注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并积极参加建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目标自评表 |
| （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抢险应急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马红军（13981693368） |
| 主管部门 |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80 | 10 | 187 | 10 |
|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 42.8 | 42.8 | - |  | - |
|  其他资金 |  | 37.2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主要用于突发自然灾害的应急物资采购、运输搬运、仓库租金、临聘司机工资、车辆运行维护费、抢险职工差旅费等，得到社会和受灾群众认可。 | 按年初目标完成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实际值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县域内突发安全生产事故与自然灾害抢险应急 | 11 | 100﹪ | 92﹪ | 11 |  |
|  |  |  |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安全生产事故与自然灾害抢险应急，减少和减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 | 14 | 100﹪ | 90﹪ | 13 | 及时应急救援 |
|  |  |  |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安全生产事故与自然灾害抢险应急第一时间到达现场 | 11 | 100﹪ | 100﹪ | 11 |  |
|  |  |  |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安全生产事故与自然灾害抢险应急支出 | 14 | 100﹪ | 90﹪ | 12 | 政府加大投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安全生产事故与自然灾害抢险应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8 | 100﹪ | 92﹪ | 7 | 积极应对，积极组织应急抢险 |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安全生产事故与自然灾害抢险应急维护保障人民群众利益 | 7 | 100﹪ | 95﹪ | 7 |  |
|  |  |  |  |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安全生产事故与自然灾害抢险应急维护自然环境生态平衡 | 8 | 100﹪ | 90﹪ | 8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安全生产事故与自然灾害抢险应急 | 7 | 100﹪ | 92﹪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安全生产事故与自然灾害抢险应急人民群众满意度 | 10 | 100﹪ | 90﹪以上 | 9 | 提高服务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 **94** |  |

**附件3**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属于一级预算单位。**行政机构1个，内设办公室、**应急指挥股、风险防控和综合减灾股、政策法规股、火灾防治股、自**然**灾害救援股、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股、安全生产基础管理股、调查评估与统计股、规划和财务装备股、人事和培训股；下辖执法大队、煤矿瓦斯监控站、应急救援指挥中心、通江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水利电力抗旱服务队、抗旱机动服务队、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消防中队、诺水河风景区专职消防队9个部门**。**

二、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0年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20〕393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建〔2020〕335号）等文件要求，共下达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470万元。其中应急抢险救援装备配备（天通一号卫星通信设备）80万元、基层备灾能力建设备灾点防汛物资40万元、基层备灾能力建设备灾点救灾物资350万元。我局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采购、发放到位，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目标预算完成情况

（一）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合法合规按采购程序及时采购应急抢险救援装备配备、基层备灾能力建设物资，到2021年8月底前采购验收发放到位。

（二）目标质量完成情况。全面完成县委、县政府安排年度工作任务，及时开展隐患排查与治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承担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物资采购主体责任，在中央安排的补助资金基础上，统筹用好各类自然灾害资金，做好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工作，争取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好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目标自评表** |
| （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邵志鸿 13908296603 |
| 主管部门 |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470 | 10 | 100﹪ | 10 |
|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 470 | 470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提高水域救援，城市排涝和快速救援能力等装备配备；为多灾易灾及交通偏远乡镇配备必要的应急救灾物资，提升基层应急救援保障能力。 | 按年初目标完成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实际值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天通一号卫星通信设备 | 7 | 40部 | 40部 | 7 |  |
| 备灾点防汛物资 | 6 | 40万元 | 95﹪以上 | 6 |  |
| 备灾点救灾物资 | 6 | 350万元 | 90以上 | 6 |  |
| 质量指标 | 设备及物资合格率 | 6 | 100﹪ | 100﹪ | 6 |  |
|  |  |  |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启动时间 | 4 | 2021/1/31 | 100﹪ | 3 |  |
| 项目完成时间 | 4 | 2021/5/31 | 90﹪以上 | 3 | 招标时间延迟 |
|  |  |  |  |  |  |
| 成本指标 | 天通一号卫星通信设备 | 6 | 80万元 |  | 5 | 加强管控 |
| 备灾点防汛物资 | 5 | 40万元 |  | 4 | 加强管控 |
| 备灾点救灾物资 | 6 | 350万元 |  | 6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基层应急救援能力 | 15 | 100﹪ | 90﹪以上 | 13 | 设施设备不完善，加大投入 |
|  |  |  |  |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受益时间 | 15 | ≥5年 |  | 1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灾群众满意度 | 10 | ≥99% | 90﹪以上 | 9 | 提高服务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 **93** |  |

**附件4**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属于一级预算单位。**行政机构1个，内设办公室、**应急指挥股、风险防控和综合减灾股、政策法规股、火灾防治股、自**然**灾害救援股、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股、安全生产基础管理股、调查评估与统计股、规划和财务装备股、人事和培训股；下辖执法大队、煤矿瓦斯监控站、应急救援指挥中心、通江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水利电力抗旱服务队、抗旱机动服务队、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消防中队、诺水河风景区专职消防队9个部门**。**

**二、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0〕102号）、《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0〕500号）等文件要求，共下达自然灾害救灾资金1206万元。我局根据自然灾害救灾情况开展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分为一类救助对象每人不高于600元，二类救助对象每人不高于300元，共救助10余万人，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通过一卡通发放到位，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目标预算完成情况**

（一）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根据下达的自然灾害救灾资金1206万元开展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工作，按照不低于中央、省补助标准，根据受灾群众自救能力分类救助，以一卡通形式与2021年1月前发放到位。

（二）目标质量完成情况。全面完成县委、县政府安排年度工作任务，及时开展隐患排查与治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承担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救助审核、发放主体责任，在中央安排的补助资金基础上，统筹用好各类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做好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工作，争取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好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目标自评表** |
| （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马红军（13981693368） |
| 主管部门 |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206 | 10 | 100﹪ | 10 |
|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 1206 | 1206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主要用于突发自然灾害的应急物资采购、运输搬运、仓库租金、临聘司机工资、车辆运行维护费、抢险职工差旅费等，得到社会和受灾群众认可。 | 按年初目标完成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实际值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冬春期间受灾困难群众救助数量 | 10 | ≥10.07万人（次） | 92﹪ | 10 |  |
|  |  |  |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冬春救灾资金下拨率 | 8 | 100﹪ | 100﹪ | 8 | 及时应急救援 |
| 冬春救灾资金使用率 | 8 | 100﹪ | 100﹪ | 8 |  |
| 救助标准 | 8 | 一类救助对象每人不高于600元，二类救助对象每人不高于300元 |  | 8 |  |
| 时效指标 | 县级财政、应急管理部门收到冬春救灾资金后发放至救助对象所需时间 | 8 | ≤30日 | 100﹪ | 7 |  |
| 项目完成时间 | 8 | 2021/1/31 |  | 7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帮助受灾群众克服冬春生活困难 | 8 | 100﹪ | 95﹪ | 8 |  |
| 政府舆情引导 | 6 | 重大负面舆情和事件次数≤5次 |  | 6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安全生产事故与自然灾害抢险应急维护自然环境生态平衡 | 8 | 100﹪ | 90﹪ | 8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安全生产事故与自然灾害抢险应急 | 8 | 100﹪ | 92﹪ | 6 | 加强设施设备投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灾群众投诉率 | 10 | ≤0.1% | 90﹪以上 | 9 | 提高服务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 **95** |  |

**附件5**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因灾房屋倒损重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属于一级预算单位。**行政机构1个，内设办公室、**应急指挥股、风险防控和综合减灾股、政策法规股、火灾防治股、自**然**灾害救援股、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股、安全生产基础管理股、调查评估与统计股、规划和财务装备股、人事和培训股；下辖执法大队、煤矿瓦斯监控站、应急救援指挥中心、通江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水利电力抗旱服务队、抗旱机动服务队、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消防中队、诺水河风景区专职消防队9个部门**。**

**二、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0年因洪涝灾害倒塌和严重损坏民房恢复重建补助资金的通知》（财资环〔2020〕63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因洪涝灾害倒塌和严重损坏民房恢复重建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20〕350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2020年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发改西部〔2020〕613号）、《巴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四川省2020年灾后恢复重建中央财力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0〕90号）等文件要求，共下达因洪涝灾害倒塌和严重损坏民房恢复重建补助资金346万元。我局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下发补助到位，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目标预算完成情况**

（一）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主动承担灾后恢复重建的主体责任，到2021年7月底前验收发放到位。

（二）目标质量完成情况。全面完成县委、县政府安排年度工作任务，及时开展隐患排查与治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承担灾后恢复重建的主体责任，在中央、省安排的补助资金基础上，统筹用好各类重建资金，做好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争取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好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目标自评表** |
| （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因灾房屋倒损资金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马红军（13981693368） |
| 主管部门 |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通江县应急管理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46 | 10 | 100﹪ | 10 |
|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 346 | 346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目标1：按照《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家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等规定，支持做好因灾房屋倒损重建期间口粮、衣被、取暖、医疗等基本生活救助，维护社会稳定； 目标2：及时足额发放中央、省级因灾房屋倒损资金，确保受灾群众住上安全住房。 | 按年初目标完成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实际值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因灾房屋倒损资金受益群众数量 | 10 | 房屋倒损重建群众78户，维修加固349户。 | 92﹪ | 10 |  |
|  |  |  |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因灾房屋倒损资金拨付率 | 8 | 100﹪ | 100﹪ | 7 | 验收一户，及时发放 |
| 因灾房屋倒损资金使用率 | 8 | 100﹪ | 100﹪ | 8 |  |
| 救助标准 | 8 | 房屋倒损重建贫困户每户6万元，其他户每户2.5至3.5万元，维修加固每户2000--5000元。 | 90﹪以上 | 8 |  |
| 时效指标 | 县级财政、应急管理部门收到冬春救灾资金后发放至救助对象所需时间 | 8 | ≤30日 | 100﹪ | 7 | 验收一户，及时发放 |
| 项目完成时间 | 8 | 2021/7/31 | 90﹪以上 | 7 | 验收一户，及时发放 |
|  |  |  |  |  |  |
| 成本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帮助受灾群众房屋建设率 | 15 | 100﹪ | 90﹪以上 | 13 | 未验收 |
| 政府舆情引导 | 15 | 重大负面舆情和事件次数≤5次 |  | 15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政府舆情引导 | 10 | ≤0.1% | 90﹪以上 | 9 | 提高服务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 **94** |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 收入决算表
2. 支出决算表
3.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